

附件 1:

《河南博物院数字馆创意策划案》

征集文件

主办方：河南博物院

二〇二一年七月九日

第一部分 征集须知.....	3
1. 项目说明.....	3
2. 征集活动时间安排.....	3
3. 合格的应征机构资质要求.....	4
4. 报名方式及资格审查.....	4
5. 征集文件的组成、修改和补充.....	5
6. 书面提问和答疑文件.....	6
7. 奖项和奖金.....	7
8. 设计阶段启动.....	7
9. 设计成果递交.....	7
10. 评审阶段.....	7
11. 后续工作.....	8
9. 知识产权.....	8
10. 保密要求.....	9
11. 适用的法律.....	10
12. 其它条款.....	10
附件 1：提问表.....	12
第二部分 征集任务书.....	13
1. 设计需求.....	13
2. 设计范围.....	13
3. 提交成果要求.....	14

第一部分 征集须知

1. 项目说明

1.1 项目背景

河南是华夏文明的发祥地，是中国人的精神故乡，为展示中原文化独特魅力，河南博物院决定筹建河南博物院数字馆，并预计于 2022 年建成开放。现面向全球博物馆展陈设计机构，开展《河南博物院数字馆创意策划案》征集。

1.2 项目目标

河南博物院数字馆位于河南博物院东配楼三层，建筑面积约 1700m²。

河南博物院数字馆定位为“中原文化艺术体验空间”，立足博物馆展陈特点，以“理念先进、特色鲜明、国际一流”为核心目标，致力于中原文化内涵的挖掘与艺术创新性表达，构建集数字化展示、教育、欣赏、体验、互动等多种功能于一体的沉浸式艺术体验空间。

1.3 设计范围

详见第二部分征集任务书。

1.4 征集方式

公开征集（设计竞赛形式）

1.5 联系方式

主办方：河南博物院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农业路 8 号

邮政编码：450002

联系电话：0371-63511069

联系人： 古女士 薛女士

2. 征集活动时间安排

2021年7月9日	发布征集公告
7月12日 09:00--7月23日12:00	报名、资格审查、答疑、现场勘察

7月24日至9月24日12: 00	应征机构设计阶段
9月24日 12:00前	应征机构提交设计成果截止
9月28日前	主办方组织专家评审会，确定获奖机构名单，发布评审结果
9月30日前	主办方与获奖应征机构进行优化设计沟通
10月20日12:00 前	获奖应征机构提交优化设计成果
10月29日前	主办方安排处理支付奖金等工作

以上时间为计划时间，均为北京时间，若有调整将另行通知

3. 合格的应征机构资质要求

3.1 本项目只接受机构参赛，应征机构应为合法注册的法人实体。

3.2 参与条件：

3.2.1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设计机构须具有企业注册登记证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包括港、澳、台地区）注册的设计机构须具有所在国或地区政府主管部门核发的企业注册登记证明。

3.2.2 必须具有近五年来（2016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类似工程业绩。

3.3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机构，主办方有权拒绝其参加本次征集活动。

3.4 本次征集活动不接受联合体参赛。

4. 报名方式及资格审查

4.1 报名方式一：现场报名

2021 年 7 月 12 日---2021 年 7 月 23 日(工作日), 9:00~11:30 , 15:00~18:00 , 在郑州市农业路 8 号河南博物院信息管理处报名。现场报名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23 日 12:00。

报名时需提交的资料：

4.1.1 报名登记表（格式见公告附件）

4.1.2 应征机构法律声明（格式见公告附件）

4.1.3 执照与证书

境内应征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其它资质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境外应征机构：在其所在国家或地区合法注册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其它资质证明（如有，复印件加盖公章）。如境外应征机构无公章的，以合伙人签字代替（适用于本次征集活动中所有要求加盖公章的文件或成果等）。

4.1.4 法人代表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身份证原件备查）。

4.1.5 近五年来（2016年1月1日至今）的类似工程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4.2 报名方式二：电子报名

2021年7月12日—2021年7月23日12:00（工作日）通过电子邮箱报名，应征机构将规定的相关资料扫描件发送至本项目联系邮箱进行电子报名，报名单位须保证所发送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电子邮箱：hnbwy1069@163.com（以电子邮件到达时间为准）。

以上时间以北京时间为准，逾期将不予受理。征集方将于报名同时进行资格审查，凡资格审查通过的应征机构均可进入本项目的设计和评审阶段。

5. 征集文件的组成、修改和补充

5.1 征集文件的组成

征集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主办方发出的征集文件的答疑文件、补充文件：

第一部分 征集须知

第二部分 征集任务书

5.2 应征机构应检查征集文件，如果发现有任何缺漏、重复或不清楚的地方，可向主办方咨询。

5.3 主办方可对征集文件进行修改和补充。这种修改、补充可能是主办方主动做出的，也可能是为解答应征机构要求澄清的问题而做出的。主办方对征集文件的修改和补充，将以向应征机构发出“征集文件的补充文件”的方式做出。

5.4 征集文件的补充文件将以书面方式发送给所有应征机构。应征机构在收到征集文件的补充文件后，应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方式通知主办方，确认已经收到征集文件的补充文件。

5.5 主办方发出的征集文件的补充文件与原征集文件具有同等效力，如与原征集文件有矛盾时，以日期在后者为准。

6. 书面提问和答疑文件

6.1 应征机构在获得征集文件后，应认真阅读征集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应征机构未实质性响应本征集文件的，主办方有权拒绝其设计成果。

6.2 如有疑问，应征机构应以书面形式向主办方提问。针对征集文件及征集活动的相关事宜所提出的问题须用中文填写在本须知所附的提问表中，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传至本项目联系邮箱(hnbwy1069@163.com)，并致电确认。

6.3 主办方只对规定时间内收到的提问酌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上述答复将不标明提问的来源，并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传递给所有应征机构。应征机构应按提问表的格式载明联系方式，包括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件地址。应征机构在收到答疑文件后，应在 24 小时内通过电子邮件回复确认已经收到答疑文件。应征机构未在前述期限内以书面方式回复的，并不代表其未收到答疑文件。

6.4 主办方的征集文件的答疑文件与原征集文件具有同等效力，如与原征集文件有矛盾时，以日期在后者为准。

7. 奖项和奖金

7.1 主办方将组织相关专家评审会，将对参加竞赛的应征机构提交的创意策划案进行评审，评选出相应奖次。本次竞赛总奖金额为 100 万元人民币，具体设置如下：

优胜奖（1 名）：奖金 50 万元人民币（含税）

优秀奖（2 名）：奖金 25 万元人民币（含税）

主办方保留一等奖空缺（调整为其它奖项）的权利。

7.2 获得奖金的应征机构将与主办方另行签署付款协议。主办方在收到符合其要求的发票后，以人民币形式支付奖金。如应征机构无法收取人民币，应征机构须向主办方书面提出《奖金委托第三方收取的申请》，申请主办方将奖金以人民币形式支付给应征机构委托的在中国境内的第三方。

8. 设计阶段启动

主办方在报名时间截止后，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应征机构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征集文件及相关资料，设计阶段工作正式启动。

9. 设计阶段成果递交

递交设计及提交成果的截止时间为 9 月 24 日 12:00 前，地点为河南省郑州市农业路 8 号河南博物院信息管理处。递交成果的人员需携带法人代表委托书（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身份证原件备查）。

10. 评审阶段

10.1 主办方将于 9 月 28 月前组织专家评审会，应征机构主创设计师到现场阐述方案。评审委员会将秉承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应征机构所递交的阶段成果进行独立的评判和表决。评审过程将聘请社会认可的公证机构进行全程监督。

10.2 评审标准：征集文件以及主办方可能发出的答疑文件、补充文件

及资料将被作为评审的基础文件。

10.3 评审要素及各评审要素的满分分值如下表所示：

评审内容	分值比例
概念表达准确性，设计风格与河南博物院展览主题的契合度	20
整体方案的可行性、创新性、独特性	20
整体设计风格的艺术性、独特性，艺术审美学运用	20
平面布局合理性，空间设计完整性，展线流畅性，展厅与公共空间过渡关系的设计	10
数字视觉设计及展厅效果	20
相关展厅概算造价表	5
类似工程业绩及设计团队组成结构	5

10.4 评奖阶段评审结束后，主办方将向所有参与该阶段的应征机构发布最终评审结果通知。

11. 后续工作

11.1 主办方将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前在郑州市农业路 8 号河南博物院组织优化设计沟通会，与获奖应征机构进行深化设计沟通。

11.2 2021 年 10 月 20 日 12:00 前，获奖应征机构向主办方递交优化设计成果，地点为河南博物院信息管理处。

12. 知识产权

12.1 应征机构应是其提交成果的实际创作人。

12.2 应征机构承诺拥有提供的所有成果（包括所有图纸、说明、电子

文档等)的合法权利和知识产权。

12.3 应征机构保证, 应征机构提供的所有成果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没有且不会侵犯任何其他人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版权、商标权、专利权)或专有技术或商业秘密。应征机构保证, 如果其提供的成果使用或包含任何其他人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版权、商标权、专利权)或专有技术或商业秘密, 应征机构已经获得权利人的合法、有效、充分的授权。应征机构应承担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引起的全部赔偿责任。同时, 主办方保留向该应征机构追究和索赔的权利。

12.4 获奖应征机构编制的成果文件(含附属资料等), 在主办方向其付清对应的奖金之后, 其所有权和知识产权归主办方所有, 主办方无需再为因使用该应征机构成果文件的部分或全部而支付任何费用。该应征机构不得将成果文件部分或全部地用于本项目之外的其他项目。

12.5 所有应征机构在本次征集活动中递交的所有成果均不退回。

13. 保密要求

13.1 应征机构知悉在参加本征集活动中从主办方收到的信息均为“保密信息”, 应予保密。

13.2 “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信息:

13.2.1 主办方未批准公开的重大事项和重要会议内容;

13.2.2 主办方内部规章制度和有关政策与程序, 内部办公与信息网上非市场公开信息;

13.2.3 主办方提供的技术资料, 包括但不限于: 征集文件及附件、设计图纸资料、涉密政府文件、参考资料、检测数据、测绘测量资料、第三方参考数据、定价信息、工作方案、项目阶段及成果、项目电子数据、征集方口头信息等工作涉密资料, 以及其电子、纸质、存储介质等载体;

13.2.4 一般公众当时不能获得的各类信息;

13.2.5 应征机构通过主办方配合与协助, 获得的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主办方合作公司、客户公司等)的一般公众当时不能获得的各类信息;

13.2.6 双方合作项目中的商业秘密；

13.2.7 主办方明示或默示要求应征机构应予以保密的其他信息。

13.3 参加本征集活动的所有应征机构及有关人员应对第13.2条提及的“保密信息”承担保密义务。

13.4 本次征集活动，任何人员或机构如未得到主办方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披露、公开或展示征集方案。未经主办方事先书面许可，擅自发布与本项目后续开发利用有关的任何信息。

14. 适用的法律

本次征集活动，包括该征集活动本身及征集活动的相关文件仅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和法规。

15. 其它条款

15.1 解释权

本征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主办方。

15.2 语言

15.2.1 本征集文件以及与本征集文件相关的征集文件的补充文件和答疑文件均使用中文书写。

15.2.2 所有设计成果以及应征机构与主办方之间与征集活动有关的往来函电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应征机构随设计成果提供的证明文件和印刷品可以使用另一种语言，但必须附以中文译本。

15.2.3 与本次征集活动相关的会议及各项活动中口头交流的语言为中文。

15.3 联系方式

15.3.1 应征机构应在收到本征集文件后3个日历天内以书面方式向主办方告知联系方式，包括联系地址、唯一指定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件地址。应征机构变更联系方式，须以书面形式通知主办方，应征机构未及时书面通知主办方变更联系方式或提供联系方式错误，应承担由此产生

的后果和责任。征集方均以变更前地址或应征机构提供的错误联系方式发出的书面文件、通知等，一经发出即视为送达。

15.3.2 与本次征集活动相关的任何书面文件或通知等,如主办方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于应征机构提供的电子邮件地址或书面通知更改的电子邮件地址，文件或通知等将被视为已送达应征机构。如书面文件或通知等以邮寄方式寄往应征机构提供的联系地址或书面通知更改的地址，在寄出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后，文件或通知将被视为已送达应征机构。

15.4 计量单位

除工程设计规范中另有规定外，所有设计成果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5.5 备选方案

应征机构只能递交一个方案参加征集，备选方案不被接受。

15.6 其他说明

凡参加本次征集活动的应征机构均被视为同意并接受本征集文件及其补充文件和答疑文件之全部内容及条款。

附件 1:

《河南博物院数字馆创意策划案》征集

提问表

应征机构		联系人	
电话		E-mail	
问题:			

此提问表请以电子邮件的形式提交 word 版至本项目联系邮箱 hnbwy1069@163.com 。

第二部分 征集任务书

1. 设计需求

1.1 逻辑清晰，主题突出

深度挖掘中原文化元素，展示内容完整，逻辑关系清晰，对中原传统文化赋予新的解读和创造，通过不同题材和主题诠释中原文化精髓，可进行组合，展示亮点、突出中原文化在中华文化中的主干和母体地位。

1.2 风格鲜明，空间交互

凸显数字馆的博物馆属性、古典文化元素、唯美艺术呈现与视觉冲击力，展示风格多样统一，展示区域相互关联，具有沉浸式、体验性特点。

1.3 构思独特，注重创新

运用现代设计理念与手法，提炼艺术语言，优化展览信息，聚焦视觉中心，做到主题突出，格调高雅。利用国际先进的展陈理念和技术材料，选择安全耐用、管理方便、维护成本低的展示设备，兼顾照明艺术，达到最好的展示效果。

1.4 以人为本，关注体验

充分体现“以人为本”的指导思想，空间布局合理，考虑各类型观众参观方便与消防要求，提供各类型观众全方位舒适的参观体验，合理规划展厅的空间布局及参观流线。对通道等过渡空间进行充分、合理利用，营造动静结合的艺术效果。

2. 设计范围

此次设计范围涉及河南博物院东配楼三层约 1700m²。

3. 提交成果要求

3.1 设计文本：A3 纸版幅 6 套，胶装。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设计说明及图纸：

3.1.1 设计理念、主题与风格特色、创意说明、艺术展现形式、展示重点、设计亮点；

3.1.2 框架结构、设计施工方案；

3.1.3 空间规划、平面分布图、观众流线图、整体效果、重点展区效果图、展厅与公共空间、走廊等过渡空间的效果图；

3.1.4 展览设备、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

3.1.5 数字馆建设概算造价表；

3.1.6 类似工程业绩及设计团队组成结构。

3.2 **多媒体演示文件：**不超过 20 分钟，中文配音，展示视觉效果。

3.3 **汇报文件：**PPT 格式

3.4、**电子文件：**包含以上（1）-（3）所有成果的电子文档，U 盘形式 2 套，文本文件 采用 PDF 格式，汇报文件为 PPT 格式，含电脑动画演示的，需自带播放软件。